



151212050105

# 检测报告

报告编号

AHEPD21031500000501

第 1 页 共 4 页

委托单位 合肥非凡生物科技有限公司

受检客户名称 合肥非凡生物科技有限公司

受检客户地址 合肥市包河经开区繁华大道 39 号

检测性质 委托检测

检测类别 废气（无组织）

编制:

李东

审核:

代真真

签发:

解明

日期:

2021.03.31

采样日期: 2021 年 03 月 09 日

检测日期: 2021 年 03 月 09 日~11 日

安徽中证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合肥市蜀山区振兴路与仰桥路交叉口皖江低碳科技园 3 栋厂房 5 层

## 检测报告

报告编号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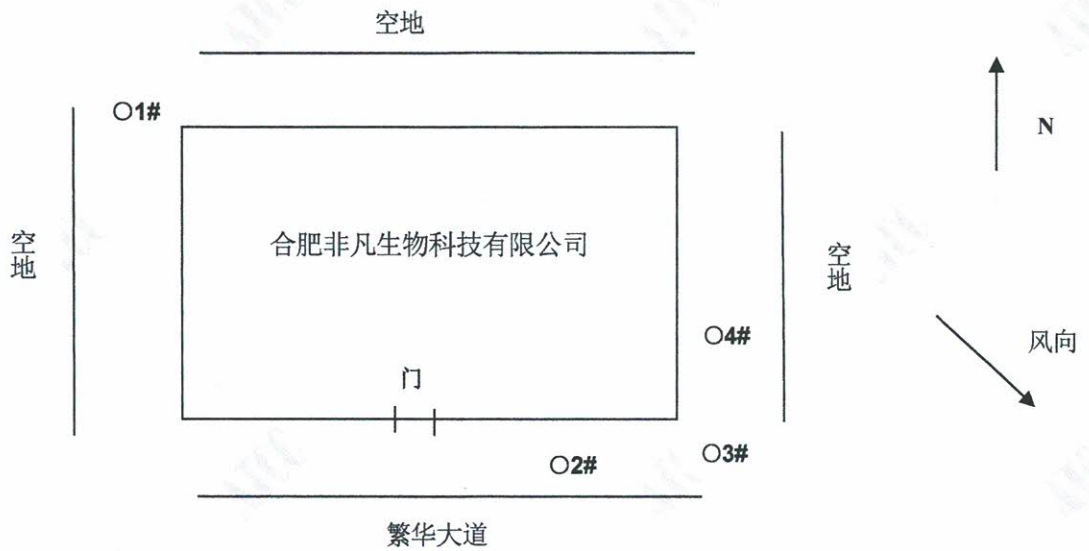
AHEPD21031500000501

第 2 页 共 4 页

样品信息:

检测类别	检测点	采样人	采样方式	样品状态
废气(无组织)	详见(1)	邹世豪、吴优	连续	气袋、滤膜、吸收液

附图:



说明: O废气(无组织)采样点

## 检测报告

报告编号

AHEPD21031500000501

第 3 页 共 4 页

检测结果:

## (1) 废气 (无组织)

检测项目	结果					《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》 GB 14554-1993
	检测点	厂界上风向 1#	厂界下风向 2#	厂界下风向 3#	厂界下风向 4#	
臭气浓度	排放浓度 (无量纲)	<10	11	13	14	20
硫化氢	排放浓度 mg/m <sup>3</sup>	0.001	0.002	0.002	0.001	0.06
氨	排放浓度 mg/m <sup>3</sup>	0.05	0.06	0.06	0.07	1.5

检测项目	结果					《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》 GB 16297-1996
	检测点	厂界上风向 1#	厂界下风向 2#	厂界下风向 3#	厂界下风向 4#	
总悬浮颗粒物	排放浓度 mg/m <sup>3</sup>	0.087	0.191	0.156	0.174	1.0

废气 (无组织) 气象参数:

检测时间: 2021.03.09			
参数	结果	单位	
大气压	101.6	kPa	
风速	1.4	m/s	
气温	12.3	°C	
相对湿度	47.3	%	

质控信息

标准样品分析

项目 (检测类别)	测量值	标准值
氨	0.991mg/L	0.954±0.042mg/L

标准样品分析 (自配)

项目	标准值 (自配)	实测值	相对误差%
硫化氢	2.00µg	2.00µg	0.0

仪器信息

名称	型号	实验室编号	检校有效期
电子天平	FA1004	AHHQ01013	2021.04.26
紫外/可见分光光度计	UV-7504	AHHQ01005	2021.07.27

## 检测报告

报告编号

AHEPD21031500000501

第 4 页 共 4 页

## 1. 本次检测的依据:

样品类别	检测项目	检测标准(方法)名称及编号(含年号)	方法检测限
废气(无组织)	氨	环境空气和废气 氨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3-2009	0.01mg/m <sup>3</sup>
	总悬浮颗粒物	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/T 15432-1995	0.001mg/m <sup>3</sup>
	硫化氢	《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》(第四版)国家环境保护总局 2003 年 亚甲基蓝分光光度法 3.1.11.2	0.001mg/m <sup>3</sup>
	臭气浓度	空气质量 恶臭的测定 三点比较式臭袋法 GB/T 14675-1993	10 (无量纲)

2. 检测单位地址合肥市蜀山区振兴路与仰桥路交叉口皖江低碳科技园 3 栋厂房 5 层。
3. 本报告无安徽中证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、骑缝章和批准人签字无效。
4. 本报告不得涂改、增删。
5. 本报告只对采样/送检样品检测结果负责。
6. 本报告未经同意不得作为商业广告使用。
7. 未经安徽中证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书面批准, 不得部分复制检测报告。
8. 对本报告有疑义, 请在收到报告 10 天之内与本公司联系。
9. 除客户特别申明并支付样品管理费, 所有样品超过标准规定的时效期均不再做留样。
10. 委托检测结果及其对结果的判定结论只代表检测时状况。
11. 除客户特别申明并支付档案管理费, 本次检测的所有记录档案保存期限为六年。

\*\*\*报告结束\*\*\*

